

立法會 CB(2)1053/18-19(14)號文件
LC Paper No. CB(2)1053/18-19(14)

我是吳偉樑，代表香港建造業總工會發言。本會支持立法會盡快通過《國歌條例草案》，國歌是國家的象徵同標誌，香港自從 97 年回歸，作為中國的一部份已經有 20 年有多。但係現在有一少部份人士打住言論自由、二次創作為藉口，開始由不尊重國歌，到現在想盡辦法咁侮辱國歌。使到香港人十分氣憤。

當大家不能夠以教育或者以勸喻方式去改善呢班人的表現嘅時候。本會認為立法是一種被迫下所採取的措施。使呢班人改善一下他們的態度，不要放肆咁侮辱我地嘅國歌，起碼要有對我地嘅國歌有基本的尊重。多謝主席及咁多位。